

华夏恒益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夏恒益 18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591
交易代码	0075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9 月 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74,610,808.50 份
投资目标	在力求安全性的前提下，追求稳定的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	封闭期投资策略：主要投资策略包括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银行存款投资策略、利用短期市场机会的灵活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将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且到期日（或回售日）不得晚于封闭期到期日。 基金管理人可以基于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在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对尚未到期的固定收益类品种进行处置。 开放期投资策略：在开放期，本基金原则上将使基金资产保持现金状态。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 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4,848,544.70
2.本期利润	34,848,544.7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04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81,417,780.6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9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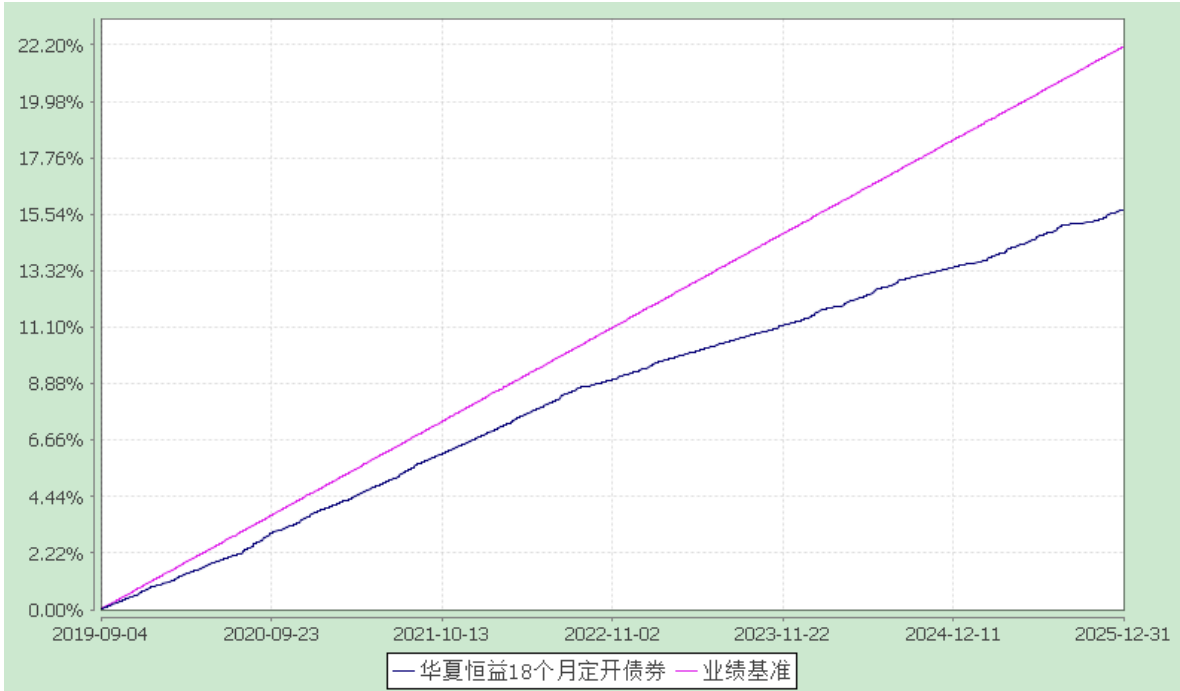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4%	0.01%	0.88%	0.00%	-0.44%	0.01%
过去六个月	0.84%	0.01%	1.76%	0.00%	-0.92%	0.01%
过去一年	1.92%	0.01%	3.50%	0.00%	-1.58%	0.01%
过去三年	5.78%	0.01%	10.50%	0.00%	-4.72%	0.01%
过去五年	11.46%	0.01%	17.50%	0.00%	-6.04%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71%	0.01%	22.14%	0.00%	-6.43%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恒益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9 月 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1-27	-	12 年	硕士。2013 年 1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华夏上证 3-5 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5 月 3 日期间）、华夏上证 3-5

					年期中高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期间）、华夏恒融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期间）、华夏鼎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2 年 2 月 14 日期间）、华夏恒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2 年 2 月 14 日期间）、华夏恒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 18 日至 2022 年 2 月 14 日期间）、华夏鼎福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9 日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期间）、华夏鼎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	--	--	--	--	--

					金基金经理 (2021年6月9日至2022年6月29日期间)、 华夏鼎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年6月9日至2022年6月29日期间)、 华夏鼎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6月9日至2022年6月29日期间)、 华夏鼎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0月12日至2023年11月9日期间)等。
--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

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38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四季度，经济数据、融资数据有所下滑，公募基金费用新规影响有所减弱，债市迎来一波反弹，收益率从九月末高点回落。临近年末，降准降息预期落空，央行购买国债力度弱于预期，叠加股市持续上涨风险偏好抬升，市场对未来长债、超长债供给担忧等影响，长债收益率明显上行。而短端和信用债在现实资金面较宽松影响下维持平稳。总体来看四季度债市先涨后跌，收益率曲线陡峭化。

报告期内，本基金维持持有至到期策略，获取稳定的票息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88%。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972,103,732.28	98.54

	其中：债券	11,972,103,732.28	98.5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5,998,670.15	1.45
8	其他资产	1,961,196.29	0.02
9	合计	12,150,063,598.7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679,494,753.63	58.6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121,598,809.84	39.1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4,171,010,168.81	52.2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1,972,103,732.28	150.00

注：债券品种金额为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5.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2480001	24 建行债 01A	7,200,000	737,545,260.63	9.24
2	2428001	24 平安银行小微债 01	5,500,000	564,909,313.41	7.08
3	212380032	24 浦发银行债 01	5,500,000	563,158,651.25	7.06
4	2328023	23 浙商银行小微债 02	5,300,000	538,324,460.38	6.74
5	2328026	23 华夏银行 06	4,000,000	405,438,465.02	5.08

注：债券金额为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63,615.5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97,580.7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61,196.2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1、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存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本报告中投资组合报告公允价值部分均以摊余成本列示。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74,610,808.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74,610,808.5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10-01 至 2025-12-31	1,599,789,847.16	-	-	1,599,789,847.16	20.06%
	2	2025-10-01 至 2025-12-31	1,598,240,407.67	-	-	1,598,240,407.67	20.0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

在特定情况下，若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持续低于正常运作水平，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5 年 10 月 1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2025 年 12 月 3 日发布华夏恒益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十四次分红公告。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发布华夏恒益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十四次分红公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青岛、武汉及沈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北京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首批浮动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